## 市场加速"应退尽退" 券商承接退市业务积极性待提高

### 证券时报记者 马静

截至昨日,今年以来已有24家上 市公司锁定退市(含已退市),数量超过 去年全年的一半。

根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退市后需 要聘请主办券商办理确权以及在退市 板块挂牌、股份转让等业务。不过,证 券时报记者梳理发现,目前券商对参与 退市业务并不积极,参与者以中小券商 居多。"不赚钱、风险高、性价比低"是影 响券商参与退市业务积极性的主因。

对此,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 长田利辉对记者表示,监管机构和市场 可考虑提供政策支持和激励措施,降低 券商的运营成本。券商也可以创新服 务模式,如提供一站式退市解决方案, 增加服务附加值等。

## 已有24家公司锁定退市

5月8日,\*ST保力、\*ST世茂、\*ST 美尚、ST中南发布风险提示公告,均是 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而触发 退市的风险。

这跟ST板块近两日大跌有关。"五 一"节前,沪深交易所集中发布9项新规 则,事关精准优化退市规则、削减"壳" 资源价值等,这也是新"国九条"配套政 策的落地。虽然距离新规正式施行还 有过渡期,但ST板块节后却掀跌停潮。

实际上,早在新"国九条"出台前, 监管部门已在退市制度方面采取了多 项改革措施,改革成果逐步显现。2024 年至今,已有\*ST华仪、\*ST柏龙、\*ST泛 海、ST贵人、ST星源等9家上市公司正 式公告摘牌,终止上市。

此外,还有15家公司提前锁定"退 市"。其中多数公司因触及面值退市标 准,如\*ST美尚、\*ST民控。另有多家是 触及财务类指标而退市。



## 退市增加 带来新业务机会

2023年,A股共有46家上市公司退 市,数量创历史新高。2024年迄今不足 5个月,锁定退市的公司数量已超过去 年全年的五成。

随着2023年年报披露完毕,更多 公司的退市风险暴露出来。剔除上述 提及的"披星戴帽"企业,目前还有74 家上市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ST),若再次触及相关退市指标,这些 公司将被终止上市。

在业内人士看来,退市名单不断扩 容,显现A股正加速形成"应退尽退"的 常态化退市格局。

对于券商而言,上市公司退市后则

潜藏一定的业务机遇。根据《关于退 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 办法》(下称《退市实施办法》)等相关 规定,退市公司应当聘请证券公司(下 称"主办券商")办理股票在交易所摘 牌后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相关业 务,包括办理交易所市场的股份退出 登记、股份重新确认、退市板块的股份 初始登记、股票挂牌及提供股份转让 服务等。

《退市实施办法》还提到,将主办券 商通过市场化方式主动承接退市公司 业务,作为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体现, 在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中予以考虑,形成 正向激励机制。

田利辉认为,一方面,退市业务量 的增加可能会为券商带来一定规模的 业务机会。另一方面,券商可以通过提 供专业的退市服务来增强自身的市场 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 券商积极性有待提高

不过,据记者多方了解,大型券商 在退市业务上的积极性不太高。以今 年已退市的9家公司为例,主办券商以 中小券商为主,包括华龙证券、恒泰长 财证券、金圆统一证券、山西证券、长城

根据《退市实施办法》,退市公司在 摘牌前第十个交易日仍未聘请主办券 商的,由交易所在退市公司摘牌前协调 确定最近一次担任公司保荐机构、财务 顾问的证券公司作为主办券商。

"都要退市了,支付能力很有限" "这类公司一般也很难有人配合券商对 接资料""这部分往往风险大,很多不愿 意接"……据记者向多位业内人士了 解,券商缺乏参与退市业务的动力主要 在于业务利润低,而且退市公司业务复 杂、风险性较高,性价比相对较低。

"券商在退市业务上的投入和动力 可能不如其他业务。然而,这绝不意味 着券商在退市机制中的作用不重要。" 田利辉认为,券商在上市公司退市机制 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券商不仅负责 退市公司的股份确权和登记,还要处理 相关的事务,如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 等。券商的专业能力和经验对于确保 退市过程的顺利进行、保护投资者权益 至关重要。

田利辉认为,为了提高券商在退市 业务方面的积极性,监管机构和市场可 以考虑提供政策支持和激励措施,降低 券商的运营成本;增加退市业务的透明 度和规范性,确保券商在提供服务的过 程中能够获得合理的回报;鼓励券商创 新服务模式,如提供一站式退市解决方 案,增加服务附加值等。

## (上接A1版)对比来看,A股市值 最大的十家上市公司(截至2024 年3月末)中,仅有中国移动和宁 德时代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与 此同时,注册制以来以中芯国际 为代表的一批优秀科技企业回归 A股,但仍有一些优秀的国内科技

企业还未在境内上市。 二是新质生产力企业的特 点,决定了在境内上市过程中依 然面临挑战。代表新质生产力发 展方向的企业,尤其是战略性新 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由于独特的 技术形态和产业形态,竞争范式 主要表现为大规模试错,研发成 本较高,研发周期较长,融资需求 大且周期长。多层次资本市场是 科技创新型企业成长的沃土,据 统计,2018年到2024年3月,美股 (不含SPAC上市企业)和港股上 市的企业中,未盈利企业的占比 分别约50%和20%。如特斯拉 2010年上市时处于持续亏损状 态,经过多年的经营,最终于2020 年扭亏为盈,并于2023年实现150

注册制改革以来,一批未盈 利科技创新型企业登陆了资本市 场,为企业的投入研发、扩大生 产、开拓市场提供了宝贵的资金 来源。据统计,2019年以来共有 54家亏损企业在A股上市,其中 已有19家实现了盈利,这些企业 绝大部分发展较为平稳。目前, 新"国九条"及证监会十六项措施 均提出要提升对新产业新业态新 技术的包容性,以促进新质生产 力发展,预示境内资本市场在支 持处于成长期的科技创新企业发 展方面仍存在可优化空间。

三是并购重组在培育新质生 产力方面的潜力仍可进一步提 升。近年来,在国家相关政策的 支持和引导下,我国并购重组市 场日趋成熟,尤其是产业并购有 助于上市公司优化资产结构和业 务布局,实现高质量发展,但相较 于我国A股上市公司数量和股权 融资规模而言,当前并购重组交 易数量和金额明显偏低,并购重 组在培育新质生产力方面的潜力 仍可进一步提升。

当前 A 股上市公司已超过 5300家,但2023年的上市公司控 制权交易数量约140单,占上市 公司数量比例仅约2.6%(美股长 期维持在5%以上),其中上市公 司之间的并购(含吸收合并)不足 10单,立足主业的产业链上市公 司的整合力度有待提高。此外, 截至2024年3月末,A股市值在 50亿元以下的上市公司为2829 家,占比超过50%,这些公司中绝 大多数主业经营健康,是细分领 域的"领头羊"企业,客观上有沿 着产业链做纵向延展或横向扩张 的诉求和条件,以加宽企业发展 的"护城河"。

## 推动资本市场服务 新质生产力的三点建议

近期,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十 六项措施是资本市场支持新质生 产力发展的指南针和路线图。中 信建投证券第一时间组织学习, 并在此基础上,结合实践中遇到 的问题,在政策执行层面提出如

升对新质生产力企业的支持力 度。对部分优质新质生产力企业 来说,公司在未盈利阶段往往最 需要资本市场的支持。证监会 近期明确提出,依法依规支持具 有关键核心技术、市场潜力大、 科创属性突出的优质未盈利科 技型企业上市。在操作层面,建 议从把好资本市场入口关的角 度,针对未盈利科技型企业上市 设置专项制度。具体来说,一方 面,建议适当放宽未盈利企业的 范围,支持产业龙头或具有核心 技术的未盈利企业上市;另一方 面,建议根据企业未盈利的原因 制定差异化政策,酌情放开因股 权激励等非经营原因导致未盈利

一是从发行上市端进一步提

此外,在上市过程中除了传 统的中介机构和证券监管机构把 关判断外,还可以利用权威力量, 征求相关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的 专业意见。在服务新质生产力发 展的同时,建议持续加强对中小 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设置不同板 块的投资者准入门槛,做好投资 者教育和适当性管理。

二是进一步完善多层次资本 市场体系,支持不同阶段、不同规 模的科技企业。我们建议,进一 步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特 别是要更加充分发挥北交所服 务创新型中小企业的功能,在严 把上市关的总体要求下,体现对 不同阶段、不同规模的科技企业 的支持,并进一步畅通转板机 制。与此同时,考虑到很多中小 新质生产力企业发展快、变化大、 发展诉求多元,从支持其发展的 角度,建议北交所继续保持其政 策的包容性,以支持企业通过"裂 变式"发展进入新兴领域或实现 转型升级。

三是发挥并购重组主渠道作 用,助力新质生产力快速发展。 证监会十六项措施将推动科技型 企业高效实施并购重组,适当提 高轻资产科技型企业重组估值包 容性,我们认为回应了市场关切, 对进一步激活重组市场有重要意 义。我们建议,在此基础上进一 步研究支持对同一重组标的的差 异化估值,以赋予买卖双方在充 分博弈基础上的定价权,同时满 足交易中不同利益相关方的多种

与此同时,我们还建议进一 步鼓励科技型头部公司或市值较 大的行业龙头企业对产业链进 行整合,针对此类交易研究实行 分类审核、优化审核流程和要 求,推动并购整合的快速高效实 施。此外,从充分用好存量上市 公司和快速成长的新质生产力 两种资源的角度,建议政策端在 从严监管"借壳上市"、盲目跨界 并购的前提下,对符合产业逻辑 的各种形式的并购交易提升包

# 



## 28家上市银行息差下行 城农商行成"双增"主力

## 证券时报记者 刘筱攸

结合42家上市银行一季报、央行 2024年一季度金融机构贷款投向统计 报告、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关于银行业资 负数据多维度分析,一季度银行经营基 本面呈现六大特点。

具体为:城农商行成为"双增"(增 收又增利)主力军;28家银行息差环比 去年四季度下降;大行资产占比和负 债占比正在变"大";个人住房贷款连降 4个季度后,企稳微升;绿色贷款一季度 增量创历史新高;42家上市银行整体不 良率下降。

数据显示,上市银行集体增收又 增利的好日子,似乎一去难返。截至 一季度末,42家上市行中有24家维持 增利和增收局面,其中以城农商行居 多;有8家银行既不增利也不增收,大

在营收和净利均维持正增长的银 行中,股份行仅有中信银行一家,该公 司净利润微增0.25%。其他23家均为 城农商行,包括杭州银行、常熟银行、青 岛银行、齐鲁银行、苏农银行、瑞丰银 行、成都银行、江阴银行、苏州银行、青 农商行、江苏银行和无锡银行等。

有7家上市银行增利不增收,分别 为交通银行、浦发银行、平安银行、上海 银行、兰州银行、华夏银行和光大银 行。有3家银行增收不增利,分别为兴 业银行、郑州银行、邮储银行。

有多重共性正在上市银行负债管 理端上演,诸如零售"存款定期化"挑战 加剧、吸收存款的成本抬升、利息净收 入普降。在诸多因素叠加下,银行息差 水平下行压力整体增加。

从一季报数据看,只有13家银行

的息差水平环比去年四季度上升。息 差增幅最大的是兰州银行,大幅上升24 个基点(BP);常熟银行第二,息差环比 上升22个基点;南京银行环比上升18 个基点(BP)。其他银行增加2~15个

此外,邮储银行今年一季度息差 水平较去年四季度不升不降,其余28 家银行息差水平环比去年四季度出现

数据显示,大行正变得越来越 "大"。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数据显示,截 至今年3月末,商业银行总资产为360.5 万亿元,同比增长9.2%;总负债为 332.23万亿元,同比增长9.3%。其中, 大行总资产占银行业金融机构比重由1 月末的41.9%上升至3月末的42.4%;总 负债由42.1%上升至42.6%。

中金公司研报称,大行市场份额在

上升,中小银行的份额出现下降。2023 年国有大行贷款增速达12.9%,历史上 首次超过股份行和区域银行(2007年有 数据以来),主要由于基建、制造业、普 惠、绿色、涉农贷款等领域需求好于房 地产、零售等领域,以及稳增长背景下 的逆周期投放,营收承压的环境下大行 也存在以量补价的诉求。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个人住房贷 款经历4个季度连降后,今年一季度出 现拐点。人民银行2024年一季度金融 机构贷款投向统计报告显示,个人住房 贷款余额达38.19万亿元,一季度增加 了51亿元。

此前,个人住房贷款余额一路走低, 2023年一季度末、二季度末、三季度末 和四季度末分别为38.94万亿元、38.6万 亿元、38.42万亿元、38.17万亿元,连续4 个季度走低。

## 关于召开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 体股东:

为加强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本行")公司治理建设,履行 股东大会职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法律 法规以及本行《章程》的规定,经本行第四 届董事会第八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 开本行202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宜 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一)会议召集人:本行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30日
- (星期四)下午2:30—4:30。 (三)会议地点:东莞农商银行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本次 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采取现场
- 投票方式表决。 二、会议主要内容
- (一)审议普通决议案 1. 审议《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 有限公司董事会2023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 有限公司监事会2023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2023年度报告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选举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 案》;
- 5. 审议《关于选举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 6. 审议《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 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方关联交易预计额 度的议案》; 7. 审议《关于聘请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 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2024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二)审议特别决议案
- 11. 审议《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资本债券的议案》;
- 12. 审议《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非资本类债券的议
- 13. 审议《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东莞大朗东盈村镇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14. 审议《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东莞大朗东盈村镇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方案的议案》;
- 15. 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组织实施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东莞大朗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 工作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

- 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惠州仲恺东盈村镇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
- 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惠州仲恺东盈村镇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方案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组织实施
-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惠州仲恺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 工作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开展云浮
- 步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化改革工 作的议案》。 (三)听取报告事项
- 1. 听取《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2023年独立董事述职的报告》;

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八

2. 听取《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的报告》;

- 3. 听取《关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2023年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三、出席会议人员
- (一)截至2024年5月30日在本行股东 名册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 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 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行的股东。

其中根据原中国银监会《关于加强商 业银行股权质押管理的通知》(银监发 [2013]43号)及本行《章程》等有关规定,质 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 权的50%的股东、在本行授信逾期未还的 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将受到

- (二)本行董事、监事及经营管理层人
- (三)本行董事会邀请的嘉宾及本行聘 任的中介机构代表。 四、会议登记
-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按以下要求 办理出席登记事宜: (一)登记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至
- 2024年5月20日,逢工作日的上午9:00-12:00,下午3:00-5:00。 (二)登记地点:本行东莞市内各一级

分支机构营业部(滨海湾新区支行、松山湖

科技支行除外)。

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 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须提供经授 权人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 委托书式样由各登记地点提供,下同)、受 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

(三)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

企业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 的,应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 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办理登记;企业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 人出席的,应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 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加盖公章)、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办理登记。

(四)登记方式:出席会议人员在登记 时间内到指定地点登记,经登记地点工作 人员核实股东身份后,填写《股东参会确认 书》并交至登记地点工作人员。

- 五、会议出席及签到
- (星期四)下午2:00-2:30。
- (一)会议签到时间:2024年5月30日
- (二)会议签到手续:
- 1. 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出席;委托代理人出 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授权委托书原件、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按时到达会议地 点的签到处办理签到手续。
- 2. 企业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 的,应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 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出席;企 业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营 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 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受托人身份 证原件及复印件按时到达会议地点的签到处办 理签到手续。
  - 六、其他事项

(一)拟出席本次会议的H股股东,请 参照本行刊登于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 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网 站(www.drcbank.com)的要求执行。

- (二)出席会议人员交通、住宿、餐饮等 各项费用自理。
- (三)如股东或其代理人使用虚假资料 或作出虚假陈述,本行将依据相关法律法 规限制其参会或投票。

(四)如因特殊情况,会议时间和地点

- 发生变化,本行将另行通知。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 联系人:陈女士、李女士; 话:0769-21383384。 特此公告
  -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9日